

乙、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高市長玉樹答覆（詳速記）

主席報告：第三組質詢時間已屆，答覆未完部份改用書面，其次，請

第四組議員開始質詢，（質詢時間一二八分鐘）

質詢議員：陳 恽 林穆燦 蔣滄生 張同生 廖東城 紀榮治

顏武勝 林利鋐

廖議員東城：本席謹代表第四組同仁除以書面質詢八大項，（如書面）請市長以書面答覆外，本組同仁並依照本會質詢辦法第五條第六款「質詢內容以書面或口頭提出均可」之規定，分別由本組同仁以口頭進行質詢，並請市長以愉快的、合作的予以個別答覆。

口頭質詢議員：陳 恽 林穆燦 蔣滄生 張同生 林利鋐

紀榮治

高市長玉樹答覆（以上詢答詳速紀錄）

主席宣告休息十分鐘（下午四時廿一分）。

主席宣告繼續開會（下午四時卅二分）請繼續質詢及答覆

口頭質詢議員：顏武勝 林穆燦 廖東城

高市長玉樹答覆（以上詢答詳速紀錄）

補充質詢：詳速記錄

主席報告：第四組尚餘質詢時間十七分，明天上午順延。

主席宣告散會（下午五時〇四分）。

臺北市議會第一屆第一次大會第十九次會議

紀錄

時間：五十九年元月卅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卅分至十二時〇二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陳 恽 梁紹洲 楊黃秀玉 羅文富 鄭惠芝 林榮剛

顏武勝 舒子寬 鄭娟娥 周洪根 范伯超 蔣滄生

潘天祿 鄭瑞齊 康寧祥 林穆燦 陳清標 黃聯富

陳俊雄 孫 鳴 林振永 張建邦 周陳阿春 陳振家

高惠子 林利鋐 陳良光 王友祿 張同生 黃馨蓀

賴張珠玉 陳清軒 葉生進 林義盛 楊炯明 荆鳳崗

張元成 陳重光 廖東城 陳健治 王武雄 莊阿螺

賓：各報社電臺記者

列席：

市 政 府：

市長：高玉樹 秘書長：余鍾驥

民政局長：柯台山 財政局長：楊維禮

建設局長：楊基銓 教育局長：高錦輝

工務局長：張孔容 社會局長：彭 德

警察局副局長：王魯魁 衛生局長：王耀東

新聞處長：朱鶴賓

人事處長：崔叔和

環境清潔處處長：潘敦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何柏林

國宅會副主委：莊為璣

地政處長：古廷正

兵役處長：周勳光

稅捐處長：鄭可黎

陽明山管理局：

主計室主任：翁明燦

財政科長：連雲港

衛生院長：林志雲

市議會秘書處：

秘書長：林家炳

法制室主任：范化民

主席：林議長挺生

總紀錄：陳火耀

速記員：黃超詣

甲、報告事項

一、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請開會。

二、主席宣告第十九次會議開始，繼續市政總質詢及答覆，先宣讀上
次會議紀錄。

主計處長：何大忠

安全處長：李仁甫

市銀行總經理：羅啓源

民防指揮部秘書主任：張晴光

自來水廠長：賴騰鏞

家畜市場管理處長：邱祖申

農林科長：王蓀彝

地政科長：曾瑜

專門委員：陳火耀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臺北市政府函（五九）一、二九、府秘三字第4485號

受文者：臺北市議會

事由：為本市與多明尼加共和國首都聖多明哥市締結為姊妹市案

提請貴會賜予同意通過示覆由。

一、本府於五八年十一月七日准多明尼加共和國首都聖多明哥駐華大使魏雅諾函
略以多國外交部欣表同意為該國首都聖多明哥市與臺北市締結
為姊妹市，復於本()月廿一日接聖多明哥市市長尤百瑞電以與
臺北市締結為姊妹市業經該市府會表決贊同。

二、查多國位於中美洲，地勢重要，與我國反共立場相同，邦誼親
善，聖多明哥市係多國首都，市政建設亦甚進步，旅居該地之華
僑約有四千餘人，關於彼此兩市締結為姊妹市之議，既經多國
政府同意及該聖多明哥市府會表決贊同在案，本市與之締建姊
妹市關係，則於策進國民外交，加強彼此民間密切合作，及僑
務工作之推展，均將有所裨助，本業業經呈奉行政院（五九）

三、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主席：第十八次會議上下午會議紀錄，有無錯誤？（無）本紀錄

確定。

院機興字第五四五號核准有案。

三、敬特提請 貴會賜予同意通過，俾請外交部協辦有關締結姊妹

市之手續，並祈示覆為荷。

市長 高 玉 樹

乙、討論提案

案 由：為本市與多明尼加共和國首都聖多明哥市締結為姊妹市案

提請 貴會賜予同意通過示覆。

主 席：請高市長就原提案加以說明。

高市長王樹說明略以：「多明尼加共和國位於中亞美利加洲，係與

我國反共立場相同之聯合國會員國，更與我國邦誼，素稱親善，

聖多明哥市係多國之首都，位於南部海岸，於十五世紀哥倫布發

現美洲新大陸時，即在該處登陸，旋即建市，亦為西半球建置最

早之第一座城市，現為多國政治、經濟、文教之中心，旅居該地

之華僑約有四千餘人，市政建設亦甚進步繁榮，締結姊妹市後，

對彼此市政建設、人文風俗、教育、文化、經濟均可互為借鏡，敬

請 貴會予以同意通過。

主席宣告：本案請予討論

發言議員：孫 鳴 林穆燦 康寧祥（詳速記）

議 決：予以同意

丙、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主席報告：市政總質詢第四組尚餘十七分鐘，請繼續質詢及答覆。

口頭質詢議員：陳 恽 林穆燦 林利鍊

高市長玉樹答覆（以上詢答詳速紀錄）

主席報告：第四組順延時間已屆，請第五組議員開始質詢（質詢時間

一七六分鐘）

質詢議員：李福長 楊黃秀玉 羅文富 周財源 陳清軒 陳良光

陳清標 陳振家 鄭瑞齊 林榮剛 王友祿

陳議員振家代表說明：本組質詢議員計十一位，所提質詢項目計四

十二項，請高市長逐一答覆。

楊黃議員秀玉宣讀一一十質詢事項（餘如書面）

主 席：請高市長答覆

高市長玉樹答覆（詳速記）

主席宣告休息十分鐘（上午十一時〇六分）

主席宣告繼續開會（上午十一時十九分）請高市長繼續答覆。

高市長玉樹答覆（詳速記）

議員口頭補充質詢：詳速記錄

主席報告，第五組質詢時間下午順延。

主席宣告散會（十二時〇二分）